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内蒙古银行为广发货币市场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内蒙古银行”）与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签署的销售代理协议，本公司决定新增内蒙古银行为广发货币市场基金（A 类基金代码：270004，B 类基金代码：270014）的销售机构。投资者自 2017 年 6 月 29 日起可在内蒙古银行办理该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等业务。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1）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596019

公司网站：www.boimc.com

（2）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105828（免长途费）

公司网址：www.gffunds.com.cn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旗下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有风险，本公司管理的其它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的业绩表现的保证。本公司提醒投资人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 年 6 月 29 日